

民事起诉状

(保证保险合同纠纷)

说明：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。

当事人信息

原告
(自然人)

姓名：

性别：男 ☐ 女 ☐

出生日期：年月日

民族：

工作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

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：

经常居住地：

证件类型：

证件号码：

原告
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

名称：

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

注册地 / 登记地：

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 ☐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
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
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

	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□ (控股□ 参股□) 民营□ 其他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□ 姓名： 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□ 特别授权□ 无□
被告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□ 女□ 出生日期：年月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
被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 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□ 股份有限公司□ 上市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 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□ (控股□ 参股□) 民营□ 其他
第三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□ 女□ 出生日期：年月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

第三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注 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第三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□ 股份有限公司□ 上市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 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□(控股□ 参股□) 民营□ 其他
诉讼请求	
(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；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，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理赔款	支付理赔款元(人民币，下同；如外币需特别注明)
2. 保险费、违约金等	截至年月日止，欠保险费、违约金等共计元 自年月日之后的保险费、违约金等各项费用按照保证保险合同 约定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明细：
3.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 的费用	是□费用明细： 否□
4.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	是□ 否□
5. 其他请求	
6. 标的总额	
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	
1. 有无仲裁、法院管辖 约定	有□ 合同条款及内容： 无□
2.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	是□ 保全法院：保全时间： 保全案号： 否□ (如申请诉讼保全，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)
事实与理由	

(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；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，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保证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(合同名称、主体、签订时间、地点等)	
2. 保证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	保证保险金额： 保费金额： 保险期间： 保险费缴纳方式： 理赔条件： 理赔款项和未付保费的追索：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： 特别约定： 其他：
3. 是否对被告就保证保险合同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、说明	是 ☐ 提示说明的具体方式以及时间地点： 否 ☐
4. 被告借款合同的主要约定 (借款金额、期限、用途、利息标准、还款方式、担保、违约责任、解除条件、管辖约定)	
5. 被告逾期未还款情况	自年月日至年月日，被告按约定还款，已还款元， 逾期但已还款元，共归还本金元，利息元 自年月日起，开始逾期不还，截至年月日，被告欠付借款本金元、利息元、罚息元、复利元、滞纳金元、违约金元、手续费元 明细：
6. 保证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	原告于年月日进行了理赔，代被告清偿债务，共赔款元，于年月日取得权益转让确认书

7. 追索情况	原告于年月日通知被告并向其追索 被告已支付保费元，归还借款元；尚欠保费元，欠付借款本金元、利息元、罚息元、复利元、滞纳金元、违约金元、手续费元 明细：
8.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	合同约定： 法律规定：
9.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（可另附页）	
10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☐ 不了解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☐ 否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☐

具状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民事答辩状

(保证保险合同纠纷)

说明：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案号		案由	
当事人信息			
答辩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 ☐ 女 ☐ 出生日期：年月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		
答辩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 ☐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		

	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☐ 个人独资企业☐ 合伙企业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☐（控股☐ 参股☐） 民营☐ 其他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☐ 姓名： 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☐ 特别授权☐ 无☐
答辩事项 （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）	
（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；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，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）	
1. 对理赔款有无异议	无☐ 有☐ 异议内容：
2. 对保险费、违约金等有无异议	无☐ 有☐ 异议内容：
3.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	无☐ 有☐ 异议内容：
4.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	无☐ 有☐ 异议内容：
5.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	无☐ 有☐ 异议内容：
事实与理由 （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）	
（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；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，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）	
1.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	无☐ 有☐ 事实与理由：
2.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	无☐ 有☐ 事实与理由：

3. 对原告对被告就保证保险合同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、说明的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4. 对被告借款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5. 对被告逾期未还款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6.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7. 对追索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8. 有无其他免责 / 减责事由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9. 答辩依据	合同约定： 法律规定：
10.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（可另附页）	
11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

	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 ☐ 否 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☐

答辩人 (签字、盖章) :

日期 :

实例

民事起诉状

(保证保险合同纠纷)

说明：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。

当事人信息

原告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□ 女□ 出生日期：年月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
原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××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广东省深圳市××区×× 路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广东省深圳市 ××区×× 路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孙 ×× 职务：执行董 事联系电话：xxxxxxxxxxx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xxxxxxxxxxxxxxxxxxxx类型：有限责任公 司□ 股份有限公司☑上市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

	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□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☒ (控股☒参股☐)民营□ 其他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☒ 姓名：张×× 单位：北京×× 律师事务所职务：律师 联系电话： ××××××××××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□ 特别授权☒无□
被告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□ 女□ 出生日期：年月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
被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 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□ 股份有限公司□ 上市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 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□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□ (控股□ 参股□) 民营□ 其他
第三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 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□ 股份有限公司□ 上市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

	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□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□ (控股□ 参股□) 民营□ 其他
诉讼请求	
(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；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，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理赔款	643035.61 元 (人民币，下同)
2. 保险费、违约金等	截至 20×× 年×× 月×× 日止，欠保险费共计 3559.84 元、滞纳金； 自 20×× 年×× 月×× 日之后的保险费、滞纳金等各项费用按照保证保险合同约定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明细：每笔滞纳金以相应代偿款为基数，自2022 年 4月 15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(LPR)4 倍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) 理赔金额 (元) ×0.12%/30日 ×逾期日 + 理赔金额 (元) × 0.063%=3559.84 元
3.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	是 ☒ 费用明细：律师费 7000 元 否□
4.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	是 ☒ 否□
5. 其他请求	判令原告就位于北京市通州区房产(房屋产权证号：× 京房权证通字第×号) 的拍卖、变卖所得款在上述诉讼请求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；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
6. 标的总额	653595.45 元 (计至起诉时)
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	
1. 有无仲裁、法院管辖约定	有 ☒ 合同条款及内容：第12 条，发生纠纷诉至人民法院解决 无□

2.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	是 ☐ 保全法院：保全时间： 保全案号： 否 ☐ (如申请诉讼保全，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)
事实与理由	
被告向×× 信托公司借款。与原告签署《关于保证保险业务及债务清偿安排之协议书》。后被告未依约还款，原告代被告清偿了债务。	
1. 保证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(合同名称、主体、签订时间、地点等)	2019 年 3月 22日 ×× 财险公司与杜 ×× 在公司营业地签署《关于保证保险业务及债务清偿安排之协议书》
2. 保证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	保证保险金额：累计最高不超过 132万元 保费金额：保险费月缴，每月费率 0.12% 保险期间：自个人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发放之日起，至个人借款合同约定的清偿全部借款本息之日止，最长不超过 3 年 保险费缴纳方式：现金支付 理赔条件：超过 90日未向债权人偿还借款，由保险人进行理赔。 理赔款项和未付保费的追索：被保险借款的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费用等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：杜某某超过 90日未偿还借款，保险人代为理赔特别约定： 其他：
3. 是否对被告就保证保险合同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、说明	是 ☒ 提示说明的具体方式以及时间地点：《协议》第八条黑体加粗部分特别提示：投保人拖欠任何一期借款达到 80 天，保险人依据保险合同约定向被保险人进行理赔。 否 ☐
4. 被告借款合同的主要约定 (借款金额、期限、用途、利息标准、还款方式、担保、违约责任、解除条件、管辖约定等)	2019 年 3月，出借人×× 信托公司与借款人杜×× 签订《个人贷款授信额度合同》，约定 ×× 信托公司为杜×× 在授信额度内提供循环借款。双方签订了 2 份《借款合同》，借款金额分别为 499000 元、426000 元，借款年利率均为 9.2%。

	自年月日至年月日，被告按约定还款，已还款元， 逾期但已还款元，共归还本金元，利息元 自年月日起，开始逾期不还，截至年月日，被告欠付借款本金元、利息元、罚息元、复利元、滞纳金元、违约金元、手续费元
5. 被告逾期未还款情况	明细：就 499000 元借款合同，杜×× 正常还款至第 17 期（2022 年 1 月 3 日），第 18 期开始逾期还款，数额为 387162.77 元。就 426000 元借款合同，杜×× 正常还款至第16 期（2022 年 2 月 22 日），第 17 期开始逾期还款。
6. 保证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	原告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进行了理赔，代被告清偿债务，共赔款 643035.61 元，于 年 月 日取得权益转让确认书
7. 追索情况	原告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、17 日通知被告并向其追索 被告已支付保费 0 元，归还借款 0 元；尚欠保费 643035.61 元，欠付借款本金 0 元、利息 0 元、罚息 0 元、复利 0 元、滞纳金 0 元、违约金元、手续费 0 元。 明细：
8.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	合同约定：《关于保证保险业务及债务清偿安排之协议书》第3 条、第 10 条 法律规定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四百一十条、第四百一十三条、第四百二十条、第五百七十七条、第六百七十四条、第六百七十五条、第六百七十六条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六十条；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〉若干问题的解释（四）》第八条等
9.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（可另附页）	
10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后附证据清单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 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☐ 否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☐

具状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孙×× ××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×× 年 ××月 ×× 日

民事答辩状

(保证保险合同纠纷)

说明：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。

案号	(2022) 京 ××民初 ×× 号	案由	保证保险合同纠纷
当事人信息			
答辩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杜×× 性别：男☒女☐ 出生日期：19×× 年 ×× 月 ×× 日 民族：× 族 工作单位：×× 公司职务：职员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 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：北京市××区×× 街×× 号 经常居住地：北京市××区×× 街×× 号 证件类型：身份证 证件号码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		
答辩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☐股份有限公司☐上市公司☐ 其他企业法人☐事业单位☐社会团体☐基金会☐		

	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□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□（控股□ 参股□） 民营□ 其他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□ 姓名： 单位：职务：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□ 特别授权□ 无 ☒
答辩事项 (对原告诉求的确认或者异议)	
(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；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，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对理赔款有无异议	无□ 有 ☒ 异议内容：不能确认原告已经支付的理赔款数额；从 2019 年 4 月 25 日开始被告已经还款 196 万，本金基本已还清。
2. 对保险费、违约金等有无异议	无□ 有 ☒ 异议内容：原告各项费率约定过高。
3.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	无□ 有 ☒ 异议内容：原告聘请律师享受法律服务，应自负律师费。
4.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	无□ 有□ 异议内容：
5.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	无□ 有 ☒ 异议内容：被告已将本金基本还清，部分款项被原告截留，应当予以扣减。
事实与理由 (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)	
签订协议时相关费率约定并未明确提示，合同约定的各项费率标准过高。被告已将本金基本还清。 原告提交的 5 个合同中，其中有 2 个合同上的签字不是被告本人所签。原告是否已支付理赔款不能确定。债权人×× 信托公司是否具备向社会不特定对象发放贷款的资质不能确认，被告与债权人之间	

的借款合同无效。	
1.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☒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2.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合同约定的滞纳金标准过高。
3. 对原告对被告就保证保险合同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、说明的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签订协议时相关费率约定并未明确提示。
4. 对被告借款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合同约定的各项费率标准过高；被告除了和 xx 信托公司线下签了一个借款合同，其余全是线上签订，原告提交的5 个合同中，其中有 2 个合同上的签字不是被告本人所签，借款合同是否有效不能确定。
5. 对被告逾期未还款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被告已将本金基本还清。
6.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原告是否已支付理赔款不能确定。
7. 对追索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被告未收到原告追索相关信息。
8. 有无其他免责 / 减责事由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：
9. 答辩依据	合同约定：《关于保证保险业务及债务清偿安排之协议书》 法律规定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
10.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（可另附页）	债权人xx 信托公司是否具备向社会不特定对象发放贷款的资质不能确认，被告与债权人之间的借款合同无效。
11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，
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 解决纠纷的好处	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☐ 否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☐

答辩人(签字、盖章)：杜××

日期：×× 年 ××月 ×× 日